

长春北湖科技园产业四期C1项目道路雨污水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Z30949GC04310018)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长春市

一、招标条件

本长春北湖科技园产业四期C1项目道路雨污水工程(招标项目编号: ZZ30949GC04310018),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招标人为长春北湖科技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长春北湖科技园产业四期C1项目建筑面积约7.02万平。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标段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1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1包: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可查询的电子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2020年至今至少有一项同类或类似于本项目的业绩,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的能力;

3.3投标人近3年(2019年-2021年)财务状况良好, 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3.4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执行吉林省关于外企入吉信息登记的相关规定;

3.5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效。

3.7 招投标过程中, 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 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 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 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3.8本项目不接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良行为及黑名单记录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年05月09日08时30分00秒---2023年05月15日16时00分00秒

获取方法: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3年5月9日8时30分至2023年5月15日16时00分, 将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传至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箱810973391@qq.com, 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进行资料收到确认。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发送至邮箱的资料进行确认, 若资料不全会告知投标人进行补充、修改, 投标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 直至资料合格后方可购买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5月29日09时30分00秒

递交方法: 纸质版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5月29日09时30分00秒

开标地点及方式: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2023年5月29日9时30分, 地点为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市二道区东南湖大路3030号)一楼开标室;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公告内容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ZZ30949GC04310018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春北湖科技园产业四期C1项目道路雨污水工程已批准建设, 项目业主为长春北湖科技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_企业自筹_, 项目出资比例为_100%, 招标人为长春北湖科技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项目名称: 长春北湖科技园产业四期C1项目道路雨污水工程;
- 2.2工程建设地点: (长春新区) 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远达大街以东、光机路以北;
- 2.3建设规模: 长春北湖科技园产业四期C1项目建筑面积约7.02万平。
- 2.4计划投资额: 950万元人民币;
- 2.5招标内容及范围:

长春北湖科技园产业四期

C1项目道路及雨污水外网工程施工, 包含图纸中全部施工内容(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沥青混凝土道路工程施工, 包括路槽开挖、土方清理、路基垫层、道路面层、道牙铺设、雨污井升降配合等; 雨污水外网管道, 雨污水排水井, 土方挖填及施工管道处的现场平整等图纸范围内工作内容的施工(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以上工程所涉及的挖冻土等冬季、雨季施工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考虑, 包含在报价中, 现场不再另外计取,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技术要求;

- 2.6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6月2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日。具体开工日期自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 2.7工程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的合格工程且一次通过验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或可查询的电子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2020年至今至少有一项同类或类似于本项目的业绩,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的能力;

3.3投标人近3年(2019年-2021年)财务状况良好, 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3.4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执行吉林省关于外企入吉信息登记的相关规定;

3.5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3.7 招投标过程中, 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 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 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 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3.8本项目不接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良行为及黑名单记录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3年5月9日8时30分至2023年5月15日16时00分, 将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传至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箱810973391@qq.com, 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进行资料收到确认。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发送至邮箱的资料进行确认, 若资料不全会告知投标人进行补充、修改, 投标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 直至资料合格后方可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价：1000元；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5月29日9时30分，地点为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长春市二道区东南湖大路3030号）一楼开标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申请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应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北湖科技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长春市高新南区盛北大街3333号长春北湖科技园C2-2楼4层合同预算部

联系人：徐长瞳

电话：0431-89368939

招标代理机构：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长春市东南湖大路330号

邮编：130000

联系人：林佳美

电话：0431-87888828.1510443423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北湖科技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长春市高新南区盛北大街3333号长春北湖科技园C2-2楼4层合同预算部

联系人：徐长瞳

电话：0431-8936893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汉水路76-6号软件园二期A栋1-2层17号办公

联系人：林佳美

电话：15104434231

电子邮件：81097339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